

# 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 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度法治政府 建设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下称“中心”）严格按照《东莞市 2023 年全面依法治市工作要点》和《2023 年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等文件精神和要求，助力推动法治政府建设，依法履行政府职能，现将中心 2023 年度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

#### （一）推动集体协商化解公积金维权矛盾

我中心依据《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维权纠纷调解办法》积极推动集体协商化解劳资矛盾，联合高埗镇住建局推动解决东莞高高制衣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300 余名职工集体追缴公积金问题；联合常平镇住建局指导与协助东莞晶苑毛织制衣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积极处理 1400 余名职工集体追缴公积金问题。

#### （二）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

1.完善制度建设。2023 年印发实施《东莞市推行包容审慎监管执法工作方案》《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行政处罚自

由裁量权适用规则》(延期适用),进一步规范住房公积金行政处罚行为,实行包容审慎监管。此外我中心第四次修订《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行政执法工作指引》,合并调查和核查步骤,并调整了执法各环节的时限规定;同时配合修订了中心相关执法文书模板2份,优化中心行政执法程序,规范了执法文书模板。

2.加大行政执法力度。一方面稳步推进缴存扩面工作,上线缴存督查信息系统,组织开展业务培训,同时调整归集银行年度考核指标,加强督查考核,共发出督查提醒函、催办函2371份,促成194家单位新设立账户、489家存量单位增员,合计增加缴存职工2.09万人。另一方面依法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共立案追缴案件11274宗,同比增长22%;立案行政处罚案件8宗,同比增长33%。成功为职工追缴资金约20997.19万元。

3.做好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我中心按照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要求,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履行人民法院生效裁判;作为行政复议被申请人,按时答复并积极配合案件审查,落实行政复议意见书和建议书,严格执行已生效的行政复议决定。中心的行政复议70宗、行政诉讼562宗,其中开庭案件320宗,行政机关负责人共出庭应诉266宗,出庭率达到83%。

4.强化法律审查和公平竞争审查。共完成150份文件的法律审查工作,为法律法规、政策的准确执行和预防合作风险、

维护中心权益提供了有效保障。认真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制度，完成4份文件的公平竞争法律审查工作。

### （三）加快推进政务公开

1.加快政务信息公开。2023年，中心积极做好信用东莞、“双随机、一公开”等系统的公示和对接上报工作。坚持常态公开，对行政执法情况进行定期通报，根据市的部署对被中心责令改正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强制执行的单位进行双公示，并同步公开在“信用中国”平台。通过门户网站和市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丰富栏目设置，及时更新信息。

2.自觉接受外部监督。中心积极配合检察机关、监察机关、审计机关依法开展的监督工作；认真研究处理人大及其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出的意见和建议，积极听取人民法院提出的司法建议。同时，畅通群众对行政机关违法行政行为的投诉举报途径，及时回应职工维权类信访诉求，所有渠道信访件合计10251件（求决类231件、求助类8443件、投诉类1102件、举报类108件、建议类358件次、表扬类9件），所有渠道信访事项按期受理和答复率100%。

### （四）推进法治文化建设

1.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学法。一是中心党组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研讨、党组会议“第一议题”学习等方式，深入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集中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

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组织处理规定（试行）》《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等党内法律法规。进一步增强了班子成员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二是中心基层党组织通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等方式组织全体党员干部积极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完善和发展我国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的论述；运用中心内部文件流转系统发布党章党纪党规等方面学习材料，运用“学习强国”APP、“东莞干部培训”云课堂等新媒体平台，积极开展法律法规线上学习，推动全体党员干部树立尊崇法治、敬畏法律思想。三是面向中心全体干部职工组织开展学法主题培训，通过信访典型案例学习信访诉求分类处理，组织学习网络安全法、保密、采购、合同等与工作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定期开展法律知识学习交流，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工作氛围。积极组织参与年度学法考试，中心全体工作人员年度参考率及合格率均为100%。

2.利用新媒体开展普法宣传工作。通过官方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发布普法信息，东莞公积金微信公众号有210多万粉丝；线上开展“住房公积金普法知识竞赛”活动、“档案知识有奖竞答”活动、“保密知识有奖竞答”活动，参与人数1.5万余人次；发布民法典、习近平法治思想相关推文8篇，阅读量

2.3 万余人次。年内通过公众号发布了 1 期“以案释法”，内容涉及“用人单位与职工解除劳动关系不能免除其住房公积金补缴义务”等，阅读量达 3 千余人次。

3.开展广泛性普法活动。开展 2 期微信朋友圈广告投放和普法答题活动，广告曝光量达到 300 万人次，答题活动参与人数约 1.1 万人次，微信推送点击量达 3.6 万人次。同时，中心组建了普法志愿服务队，从 2017 年起，主动深入企业、职工开展普法宣传服务志愿活动达 150 场，服务职工达 2 万余人。

4.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我中心制定年度国家机关普法责任清单；结合每年重要普法时间节点，采用多种普法形式进行宣传。如通过微信公众号开展“民法典宣传月”宣传，推出热点知识科普活动；持续打造“上门政策宣讲”党建品牌；建立“以案释法”制度，在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布 2 个“以案释法”典型案例。选取的案例均与广大应缴存单位和职工息息相关，使法治宣传工作更接地气，更有效。

## 二、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计划

下来，中心将根据“十四五”规划总体部署，继续落实加快推进法治东莞建设的有关要求，加强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强化法治东莞建设意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充分认识法治东莞建设工作的重要性与紧迫性，不断增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自觉性和主动性，扎实做好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工作。

二是深入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加强执法人员法治教育。积极开展普法宣传和公积金政策宣传，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

三是持续优化行政执法工作机制。研究落实对维权纠纷的调解协商工作，把调解协商贯穿于执法全过程，指导企业应对和解决公积金追缴问题；研究改进执法工作方法，简化执法程序，优化工作流程，加强对合作机构的管理；提升信息系统功能作用，加强电子档案应用，进一步提高执法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

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7月2日

